



**附錄A 土地徵收及安置補償方案**

1. 凡在工程實施範圍內之土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。

2. 凡在工程實施範圍內之土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。

3. 凡在工程實施範圍內之土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。

4. 凡在工程實施範圍內之土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。

5. 凡在工程實施範圍內之土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。

6. 凡在工程實施範圍內之土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。

7. 凡在工程實施範圍內之土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。

8. 凡在工程實施範圍內之土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。

9. 凡在工程實施範圍內之土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。

10. 凡在工程實施範圍內之土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，其所有權人應自願遷出該地。